

职工娱乐

文娱资讯

# 北京职工合唱团： 国庆音乐会 担纲整场合唱



本报讯（记者 闵丹）1日晚，国家大剧院音乐厅座无虚席，由市委市政府主办、国家大剧院承办的2016年国庆67周年音乐会激情上演。此次音乐会特邀北京职工合唱团80名来自各行各业的职工声乐演员担任了整场合唱作品的演出任务。

昨日，记者从北京市总工会职工合唱团获悉，北京职工合唱团接到此次任务距离演出已不到一周的时间，合唱团常任指挥孙毓斌、特邀指挥吴镛带领80名优秀职工合唱演员，利用晚上业余

休息时间认真排练了《红军不怕远征难》《祖国颂》《歌唱祖国》《我和我的祖国》四个节目，在专业艺术水准上精益求精，力求完美。国庆当晚，全体团员们克服了种种困难，出色完成了此次演出任务，展现了首都职工良好的精神风貌，为伟大祖国的生日献礼。

演出当晚，北京市劳动模范代表，优秀共产党员、先进党务工作者代表，北京榜样、道德楷模、文明引导员代表等观看了演出。



## 伟人诗词书画展亮相顺义

近日，由中央党校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基金会和顺义区人民政府主办、北京国际鲜花港承办的《不忘初心 奋勇前行——中国革命领袖诗词书画展》举办。书画展共展出作品近百件，包括毛泽东、周恩来、朱德等伟人亲笔书写的诗词书法作品，以及来自中国书法家协会、中央美术学院、徐悲鸿纪念馆等40多位当代书画家及革命领袖诗词为题材创作的书画作品。

本报记者 边磊 周世杰 摄影报道

## 张译：李晨和我是彼此活化石

本报讯（记者 高铭）从电视剧《刑警张玉贵》中两人首次同屏，到如今正在北京卫视热播的《好家伙》，张译和李晨合作多达十余次。多年的默契合作让两人成为好兄弟，在《好家伙》创作初期遭遇人员困难时，张译仅凭一个“组织需要你”的电话便将李晨招到剧组。

作为剧中主演和该剧的“联

合创始人”，张译见证了《好家伙》一路的波折坎坷。张译回忆，当初因为剧本叙事比较复杂，表达的主题也较为晦涩，没有找到合适制作团队的编剧兰晓龙，先和自己成立了“两个人的剧组”。随后，张译就开始“招兵买马”，“我就从我能抓到的先开始抓，第一个电话就打给了李晨”，张译用一句“组织现在

## 大兴：用身边故事讲两学一做

本报讯（记者 孙艳）日前，大兴区2016“不忘初心·继续前进”新区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集中展览、展示、文艺展演活动在大兴剧院举行。

当日，参加展演的230名演员全部来自基层，他们通过舞蹈、合唱、情景剧、演奏等形式，讲述身边故事、展示大兴新区经济发展和精神风貌。从老人到孩子，从公交车引导员、清洁工到医生、警察，这些出现在节目中的一个鲜活形象，从不同视角为观众呈现了“两学一做”指导下大兴新区人人安居、爱岗敬业的社会风貌，两个小时的展演掌声不断。

与以往的集中展示活动不同，剧场的大厅设有互动区和观看展示区，观众可以在这里了解大兴区“两学一做”经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成果。

需要你”把李晨从深圳召唤回了北京，两人为节省剧组经费还约定“片酬打折出演”。

张译透露，他和李晨经常会分享彼此的困惑，互相开导。他认为，自己和李晨就像彼此的活化石，多年的合作，不仅增进了他们的友谊，见证了彼此的成长，不同的发展模式更是让两个人能够互通有无，优势互补。

为讲好劳模故事，展现劳模风貌，宣传劳模精神，在全社会营造学习劳模、崇尚劳模、争当劳模的氛围，北京市总工会于2016年9月启动了首都劳模名录编撰及劳模微视频拍摄工作。为更好地做好劳模微视频拍摄工作，北京市总工会劳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宣教部决定面向全市举办“传承·劳模故事”微视频大赛活动。

### 一、大赛主题

“传承·劳模故事”

### 二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北京市总工会劳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宣教部  
承办单位：劳动午报社、北京市劳动模范协会、北京市工会传媒协会

### 三、内容要求

本次大赛要求围绕“传承·劳模故事”主题进行微视频拍摄创作，重点讲述北京市推荐的全国劳动模范、全国先进工作者；北京市劳动模范、北京市先进工作者爱岗敬业、争创一流、艰苦奋斗、勇于创新、甘于奉献的人生故事、感人经历等。北京市各区县、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在京央企均可参与，同时欢迎各单位积极提供劳模相关视频资料。

1、视频内容要求展现劳模成长历程、精彩事迹、工作生活场景和时代风采，画面清晰，需配必要的文字信息，鼓励后期技术处理，时长不少于3分钟。参赛视频应注明标题、作者、拍摄时间、地点、简短的文字说明。

2、视频以原创为宜，尽量未大范围公开使用。作品一旦获奖，如发现系冒名、抄袭、仿冒的，经查实即取消获奖资格。

3、技术标准：标清视频 720×576、高清视频 1280×720，超清视

频 1920×1080，格式不限。

4、作品征集完成后，由组委会邀请相关专家进行评审。获奖作品将在北京市总工会官方微信公众号“暖微工会”、京工网、劳动午报官方微信微博、劳动午报头条号等平台集中展示播出。

5、主办方拥有获奖视频的使用权（不另付稿酬），保留对视频的后期技术处理权，使用方式包括制作光盘、展览、宣传等。视频所涉名誉权、肖像权、著作权等法律责任，均由作者负责。

6、主办方将以电话方式通

知获奖作者，如遇无法联系的情况，将视为作者自动放弃奖项。本次大赛的解释权归主办方，如遇任何问题请联系劳模微视频大赛征集及展播组委会，联系电话：010-61004604。

### 四、活动时间

即日起至2016年11月30日

### 五、投稿方式

1、作品以光盘或U盘方式寄送至“北京市丰台区东铁营横七条12号劳动午报社劳模故事微视频大赛组委会（收） 邮编：100079”，并注明“劳模故事微视频”字样。

此外，为方便广大参与者，大赛组委会设立参赛视频接收邮箱，邮箱地址为 lmgswsp@163.com，通过邮箱方式发送参赛作品，请在文件名中将详细信息标注清楚，规则同光盘及U盘方式。投稿作品恕不退还，请作者自行备份。

2、参赛者需填写“劳模故事”微视频大赛报名表（可在劳动午报网站www.workerbj.com下载）。

### 六、奖项设置

本次大赛特设立“劳模故事微视频大赛组委会”，负责大赛执行工作。

本次大赛设特等奖3名、一等奖5名、二等奖10名、三等奖20名、优秀奖若干名。奖项评出后，将由主办单位颁发证书及相应奖品（金）。

“劳模故事”微视频大赛组委会  
2016年10月10日

